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07)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康樂及體育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署方表示於2016-17年度內，會提高現有體育設施的使用率，請告知：

- (1) 署方在規劃相關工作上，預算開支和人手安排為何；與2015-16年度比較，開支和人手有何變化？及
- (2) 署方轄下的網球場使用率於2014年及2015年的平均使用率為60%，而2016年的計劃亦維持在60%，署方是根據甚麼準則或指標以釐訂有關目標？對於使用率偏低的網球場，署方會採取甚麼措施增加其使用率，以免場地閒置？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通過調配現有資源持續鼓勵市民更多使用轄下體育設施，因此署方沒有推行這方面工作所涉具體開支的分項數字。
- (2) 康文署經考慮網球場近年的實際使用率釐定其目標使用率。隨着使用率呈上升趨勢，康文署已把網球場的目標使用率由2015年的50%修訂為2016年的55%，而2014年和2015年的網球場實際使用率均為60%。為鼓勵市民更多使用網球場，康文署會繼續讓學校和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在非繁忙時段以優惠收費使用球場，以及讓殘疾人士服務機構在所有時段以優惠收費使用球場。殘疾人士使用網球場，在所有時段均享有收費優惠；年滿60歲市民和學生在非繁忙時段使用網球場，同樣享有收費優惠。此外，康文署會繼續舉辦大型推廣活動，例如全民運動日，以及同樂日、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推廣使用網球場，並會向學校和地區團體派發宣傳資料，鼓勵他們使用有關設施。